

公司代码：300405

公司简称：科隆股份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报告

一、是否进行减值测试

√ 是 □ 否

二、是否在减值测试中取得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报告

√ 是 □ 否

资产组名称	评估机构	评估师	评估报告编号	评估价值类型	评估结果
沈阳华武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包含商誉的资产组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李银松、艾宸之	银信评报字(2022)沪第 0365 号	可收回金额	在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沈阳华武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按公允价值调整后的账面价值为 9,745.21 万元,采用收益法确定的沈阳华武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商誉所在资产组在评估基准日的可收回金额为 9,900.00 万元。
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商誉所在资产组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李银松、艾宸之	银信评报字(2022)沪第 0366 号	可收回金额	在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按公允价值调整后的账面价值为 8,534.42 万元,采用收益法确定的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商誉所在资产组在评估基准日的可收回金额为 17,000.00 万元。

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资产组名称	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备注	是否计提减值	备注	减值依据	备注
-------	----------	----	--------	----	------	----

沈阳华武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商誉所在资产组	不存在减值迹象		否		专项评估报告	参考银信评报字（2022）沪第0365号评估报告中,对资产组可回收金额的评估结果
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商誉所在资产组	不存在减值迹象		否		专项评估报告	参考银信评报字（2022）沪第0366号评估报告中,对资产组可回收金额的评估结果

四、商誉分摊情况

单位：元

资产组名称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确定方法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金额	商誉分摊方法	分摊商誉原值
沈阳华武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商誉所在资产组	沈阳华武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在评估基准日所对应的各项资产，具体包括：营运资金、长期资产与商誉。	资产组范围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97,047,400.00	本次商誉测试仅涉及一个资产组，因此商誉全部分摊至该资产组	202,335.23
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商誉所在资产组	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在评估基准日所对应的各项资产，具体包括：营运资金、长期资产与商誉。	资产组范围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37,156,500.00	本次商誉测试仅涉及一个资产组，因此商誉全部分摊至该资产组	48,187,717.35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确定方法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差异

☐ 是 ☒ 否

五、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1、重要假设及其理由

（一）基础性假设

1、交易假设：假设评估对象处于交易过程中，评估师根据评估对象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评估结果是对评估对象最可能达成交易价格的估计。

2、公开市场假设：假设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是在公开市场上进行交易的，在该市场上，买者与卖者的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行为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非强制条件下进行的。

3、资产组持续使用假设：是将资产组整体资产作为评估对象而作出的评估假定，即资产组作为经营主体，在所处的外部环境下，资产组目前及未来的经营管理班子尽职尽责，不会出现影响公司发展和收益实现的重大违规事项，并继续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持续经营下去。

（二）宏观经济环境假设

- 1、国家现行的经济政策方针无重大变化；
- 2、银行信贷利率、汇率、税率无重大变化；
- 3、被评估单位所占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4、被评估单位所属行业的发展态势稳定，与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经济政策保持稳定。

（三）评估对象于评估基准日状态假设

1、除评估师所知范围之外，假设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购置、取得或开发过程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2、除评估师所知范围之外，假设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均无附带影响其价值的权利瑕疵、负债和限制，假设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之价款、税费、各种应付款项均已付清。

3、除评估师所知范围之外，假设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房地设备等有形资产无影响其持续使用的重大技术故障，该等资产中不存在对其价值有不利影响的有害物质，该等资产所在地无危险物及其他有害环境条件对该等资产价值产生不利影响。

（四）收益法预测假设

1、一般性假设

- （1）国家现行的经济政策方针无重大变化；
- （2）在预测年份内央行公布的基准利率和准备金率保持近十年来的波动水平，税率假设按目前已公布的税收政策保持不变；
- （3）被评估单位所在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4）被评估单位所属行业的发展态势稳定，与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经济政策保持稳定；
- （5）被评估单位与其关联方的所有交易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利润转移情况；
- （6）被评估单位的经营者是负责的，且企业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责任，不考虑经营者个人的特殊行为对企业经营的影响；
- （7）被评估单位完全遵守有关的法律和法规进行生产经营；
- （8）无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2、特殊假设

- （1）被评估单位能够按照企业管理层规划的经营规模和能力、经营条件、经营范围、经营方针进行正常且持续的生产经营；
- （2）被评估单位在评估基准日可能存在的不良、不实的资产和物权、债权纠纷均得到妥善处理，不影响预测收益期的正常生产经营；
- （3）被评估单位现有业务保持现有的良性发展态势，国家宏观货币政策在长期来看处于均衡状态；
- （4）被评估单位经营管理所需资金均能通过股东投入或对外借款解决，不存在因资金紧张造成的经营停滞情况；
- （5）被评估单位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水平，其严格的内控制度和不断提高的人员素质，能够保证在未来年度内其财务收益指标保持历史年度水平；
- （6）本次预测假设现金流量均为均匀发生，采用中期折现。

3、针对本项目的特别假设

- （1）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研发能力和技术适用性保持目前的水平；

评估人员根据运用收益法对企业进行评估的要求，认定管理层提供的假设条件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并根据这些假设推论出相应的评估结论。如果未来经济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或其它假设条件不成立时，评估人员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的改变而可能推导出不同评估结果的

责任。

(五) 限制性假设

1、本资产评估报告假设由委托人提供的法律文件、技术资料、经营资料等评估相关资料均真实可信。我们亦不承担与评估对象涉及资产产权有关的任何法律事宜。

2、除非另有说明，本资产评估报告假设通过可见实体外表对评估范围内有形资产视察的现场调查结果，与其实际经济使用寿命基本相符。本次评估未对该等资产的技术数据、技术状态、结构、附属物等进行专项技术检测。

2、整体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单位：元

资产组名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账面价值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商誉账面价值	全部商誉账面价值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内其他资产账面价值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沈阳华武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商誉资产组	202,335.23	0.00	202,335.23	97,047,400.00	97,249,735.23
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商誉所在资产组	24,575,735.85	23,611,981.50	48,187,717.35	37,156,500.00	85,344,217.35

3、可收回金额

(1)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 适用 ☒ 不适用

(2) 预计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组名称	预测期间	预测期营业收入增长率	预测期利润率	预测期净利润	稳定期间	稳定期营业收入增长率	稳定期利润率	稳定期净利润	折现率	预计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
沈阳华武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商誉所在资产组	2022-2026	20.75%; 17.52%; 14.40%; 13.30%; 8.15%	12.45%; 12.91%; 13.24%; 13.60%; 13.67%	10,516,748.04; 12,811,780.45; 15,030,632.48; 17,486,537.84; 19,018,083.30	2026 年至永续期	0%	13.67%	19,018,083.30	14.50%	99,000,000.00
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商誉所在资产组	2022-2026	7.24%; 6.33%; 5.00%; 5.00%; 5.00%	31.61%; 31.40%; 30.92%; 30.80%; 31.25%	18,223,108.96; 19,245,918.83; 19,900,725.29; 20,819,669.82; 22,176,395	2026 年至永续期	0%	31.25%	22,176,395.26	12.19%	170,000,000.00

				.26						
预测期营业收入增长率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是					
					以过往业绩为基础，增长率按最新情况预测，与以前期间无显著差异。					
预测期利润率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是					
					以过往年度成本和费用情况为基础进行合理调整。					
预测期净利润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是					
					根据预测的收入和成本费用最新情况计算得出。					
稳定期营业收入增长率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否					
稳定期利润率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是					
					以过往年度成本和费用情况为基础，考虑到预测期间的经营规划，对成本费用进行适度调整。					
稳定期净利润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是					
					根据预测的收入和成本费用最新情况计算得出。					
折现率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是					
					2020 年无风险收益率和市场风险溢价发生变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商誉减值损失的计算

单位：元

资产组名称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整体商誉减值准备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减值准备	以前年度已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	本年度商誉减值损失
-------	--------------------	-------	----------	-----------------	----------------	-----------

六、未实现盈利预测的标的情况

单位：元

标的名称	对应资产组	商誉原值	已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本年商誉减值损失金额	是否存在业绩承诺	是否完成业绩承诺	备注
------	-------	------	-----------	------------	----------	----------	----

七、年度业绩曾下滑 50%以上的标的情况

单位：元

标的名称	对应资产组	商誉原值	已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本年商誉减值损失金额	首次下滑 50% 以上的年度	下滑趋势是否扭转	备注
------	-------	------	-----------	------------	----------------	----------	----

八、未入账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